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張維恩

電話：04-37061365

電子信箱：e-3328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401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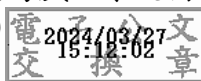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30040179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社團法人中華心理衛生協會推廣「『心疫苗之旅~尋找心靈寶藏』心理健康促進體驗」活動簡章及海報1份
(如附件)，請公告周知並鼓勵學校師生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社團法人中華心理衛生協會113年3月20日心衛協字第11300000016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(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